

中国人民大学 2015-2016 学年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492 号)、《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令第 29 号)、《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 号)等文件精神,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深入落实高校信息公开清单 做好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教办厅函[2016]74 号)要求,结合 2015-2016 学年中国人民大学信息公开工作实际情况,由中国人民大学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编制。

全文包括概述,学校信息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经验、问题及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报告中统计数据的时间为 2015 年 9 月 1 日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一、概述

2015-2016 学年,中国人民大学按照教育部党组关于加快推进高校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深入贯彻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在具体工作中按照《中国人民大学信息公开办法》《中国人民大学信息公开目录》《中国人民大学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等相关规定,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健全信息公开配套制度,加强督促检查,强化制度落实,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水平,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进展。

1、深入贯彻落实有关文件精神,强化信息公开意识

学校多次召开信息公开工作会议,传达学习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推动全校的信息公开工作。校领导多次研究部署全校信息公开工作,及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复杂疑难问题。同时,组织信息公开工作研讨

培训会，就信息公开及时性与准确性要求、信息公开网站信息发布、信息公开与保密审查要求、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等有关具体工作进行深入研讨和培训，提高了对高校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和意义的认识。

2、进一步完善学校信息公开的制度和机制

中国人民大学按照信息公开实施细则和管理办法的规定，进一步理顺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健全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各部门各学院分工负责落实、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具体执行的工作体系。明确学校信息公开工作职责，根据《中国人民大学信息公开事项清单》逐条分解工作任务，一对一确立负责单位、负责人员，明晰工作责任。坚持规范、及时、准确的原则，严格工作程序，加强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强化信息公开执行督查，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3、继续推动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多渠道实现信息公开

畅通以学校官方网站（<http://www.ruc.edu.cn/>）和微人大（<http://v.ruc.edu.cn>）为代表的信息公开主渠道，加强信息公开网络平台建设；同时，充分利用校报校刊、宣传栏、《中国人民大年鉴》、新闻发布会等多种途径主动向校内和社会公开信息；此外，积极利用微博、微信平台等新兴媒体形式，及时发布相关信息，进一步方便学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获取信息。2015-2016 学年，中国人民大学官方微信订阅号吸引关注人数近十万，推送图文消息 292 期，发送文章 367 篇，图文总阅读量达 1412082 人次，篇均阅读量达 3848 人。其中 2016 年 5 月策划推出的十篇招生专题，紧扣考生、家长关注的学科建设、师资力量、就业情况等热点问题，总阅读量超 20 万。中国人民大学官方微博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开通，2015-2016 学年共发布微博 603 条，阅读人数超过 2000 万，条均阅读人数达 4.2 人，现有粉丝 35437 人。

4、进一步推进重点工作的信息公开

进一步规范招生、财务、人事、基建招投标等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不断完善中国人民大学本科生招生信息官方发布平台：阳光招生信息平台和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平台：研究生招生网，及时发布各类招生信息。严格执行教育收费公示制度，主动公开学校预算、决算财务信息。2016年5月、8月，按照教育部统一部署，分别及时公开了学校201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和201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严格执行职称评审、干部任命、招聘等人事信息公开要求，及时公开相关信息。严格重大项目招投标制度，及时通过各种信息渠道发布各种招投标信息。

二、学校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2015-2016学年，中国人民大学主要通过信息公开网络平台、学校门户网站、《中国人民大学年鉴》、新闻发布会、校报校刊、宣传栏等、微信官方平台等多种方式公开学校信息。

1、通过学校信息公开专栏、学校网站公告栏发布信息情况

2015-2016学年，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通过信息公开专栏和学校网站公布各类信息。其中各类文件、公告通知530条，干部任免公示和相关公告153人次，开展的各层次、各类型学历教育招生信息1298条。学校还通过信息公开专栏公布了学校2015年度部门决算和2016年部门预算情况、学生就业质量报告、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等。

2、通过《中国人民大学年鉴》公开信息情况

2015-2016学年，学校出版了《中国人民大学年鉴（2014）》，编写了《中国人民大学年鉴（2015）》，发布学校重要活动的报道或综述，学校领导的重要讲话或专文，年度工作要点，学校事业发展统计、综合管理、人事管理、财务与统计等重要文件和信息。同时，参与《中国教育年鉴2015》《北京教育年鉴2015》的组稿，为学校各项事业进一步发展提供基础资料，促进学校对外交流与宣传，推动学校管理水

平不断提高，为全校师生员工服务。

3、通过新闻发布会公开信息情况

2015-2016 学年，学校共召开各类新闻发布会(活动)150 场，发布学校重要活动信息。如,2015 年 11 月 7 日,中国人民大学主办“2015 中国职业发展论坛”，围绕“幸福职场”的主题，讨论并发布就业、创业和生涯发展领域的最新学术发现和实践经验；12 月 23 日，中国人民大学举办发布会，向社会发布中国发展指数（2015）与中国发展信心调查（2015）结果；2016 年 1 月 12 日，中国人民大学举行 2015 年度“中国十大学术热点”发布会暨 2016 年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展望论坛；3 月 1 日，中国人民大学发布“中国城市创业指数（2015）等。

三、依申请公开信息

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通过电话、信箱、电子邮件等方式接受信息公开申请。在 2015-2016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共收到 6 份正式信息公开申请，6 份非正式信息咨询申请，申请方式为电子邮件，申请有效，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已按时按程序全部答复。

四、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评议和遭到举报的情况

本学年的信息公开工作得到学校师生的支持，没有出现举报或投诉。从信息公开网站建设至今，学校纪委办公室未接到任何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投诉举报。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目前，中国人民大学信息公开工作在稳步推进的同时，仍然存在进一步完善改进之处，如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够，信息公开意识和主动性有待加强，信息公开工作培训力度仍需提高，有关配套制度尚待完善。

在 2016-2017 学年，我校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上级领导部门有关文件的要求和精神，进一步做好学校信息公开工作。

1、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增强

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信息公开是深化学校校务公开、促进依法治校、提高管理水平的重要抓手，是保障学校教职员工、学生和其他社会主体依法获取学校信息的重要渠道。学校将利用各种机会组织工作人员认真学习上级领导部门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文件精神，积极开展业务培训，加强与兄弟高校信息公开工作的交流，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水平，增强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

2、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保证信息公开准确、及时、全面。严格按照《中国人民大学信息公开办法》和《中国人民大学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要求，制定、提交和公开各项信息的具体内容，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工作。主动公开的信息及时准确地公开，依申请公开信息按照程序及时回应受理。同时，规范信息公开程序，切实保证信息公开的真实性、及时性。

3、加强组织协调，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水平。进一步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明确工作职责，实现专人负责；做好学校信息公开平台网站的日常维护工作，有效发挥传统媒介和新媒体在信息公开中的融合作用，畅通信息公开各种渠道；充分发挥学校各单位工作积极性，促进各单位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建立并完善学校信息公开内容审查和更新维护、考核评估、监督检查评议、培训宣传等工作制度，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持续、高效开展。

中国人民大学

2016年10月31日